

长春工程学院文件

长工院教字〔2019〕10号

长春工程学院 在线开放课程建设与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促进优质教育资源应用与共享，创新教育教学模式，提升高等教育质量，根据教育部《教育信息化十年发展规划（2011-2020年）》《教育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应用与管理的意见》（教高〔2015〕3号）和吉林省教育厅有关文件精神，主动适应学习者个性化发展和多样化终身学习需求，建立以学生网络自主学习为补充的混合式教学模式，结合我校“十三五”规划目标，扎实推进

我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进程，学校特制定《长春工程学院在线开放课程建设与运行管理办法（试行）》。

第二章 建设与验收

第二条 建设目标

建设在线开放课程旨在促进学校转变教育教学观念，引领教学内容和教学模式改革，实现以教为主向以学为主转变、以课堂教学为主向课堂教学与课外教学相结合转变、以结果评价为主向结果评价与过程评价相结合转变，深入推进人才培养模式的改革与创新。鼓励各学院发挥学科专业优势和现代教育技术优势，以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课、公共课和专业核心课程为重点，建设适合网络传播和教学活动的內容质量高、教学效果好的在线开放课程。鼓励各学院跨学院或跨专业通过协同创新和集成创新的方式建设满足不同教学需要、不同学习需求的在线开放课程或课程群。鼓励教师积极探索，在课堂教学中有效利用在线教学资源，研究使用手段，开展实际应用。

第三条 建设方式

课程建设采取先建设后认定的方式，建设期为两年。学校为立项建设的课程提供建设经费支持，课程录制方式不限。课程负责教师应根据教学实际情况定期对课程资源进行更新、完善，保障上线课程教学质量。在线开放课程实行校、院两级管理。

第四条 建设原则

（一）立足自主建设。发挥我校专业教学传统优势，借鉴国内外先进经验，采取“学院主体、学校支持”的方式，集聚优势力量和优质资源，引入竞争机制，建立在线开放课程和平台可持续发展的长效机制。

（二）注重应用共享。坚持应用驱动、建以致用，整合优质教育资源和教学资源，实现课程和平台的多种形式应用与共享，促进教育教学改革和教育制度创新，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三）坚持学生为本的原则。以创新教学模式方式、保障教育教学质量、培养优质人才为根本，按照“学校主导、教师主体”的方针，注重学生自主学习能力、创新精神和创新创业能力的培养，避免为建设而建设、浪费人力财力。

（四）坚持建引结合的原则。充分结合校内校外两种资源，构建协同育人的课程建设机制。按照课程归口原则，集聚优质师资队伍力量，建设具有本校学科专业优势特色的在线课程体系；同时引进具有行业与社会影响力的优质在线课程资源。

（五）坚持动态管理的原则。以教研结合、产教融合为目标，主动运用“互联网+”现代信息技术，不断更新课程传授内容，创新教学模式与方法，力求“立项一门、建设一门，上线一门、应用一门”。

（六）坚持分类建设的原则。打造国家级、省级、校级三级在线开放课程建设体系，面向素质通选课、公共基础课、专业核心课、创新创业课等类别分类建设。结合学校课程建设现状与未来发展规

划，注重轻重缓急，集聚有限资源，重点突破，力求精品，防止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效果平庸化。

第五条 建设任务

（一）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以省级精品课为基础，通过项目立项、统一招标的形式建设一批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到2020年，力争建成1-2门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二）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以省级精品课和省级优秀课为基础，综合考察课程的教学内容与资源、教学设计与方法、教学活动与评价、教学效果与影响、团队支持与服务等要素，通过项目立项、统一招标的形式建设一批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到2020年，努力建设15-20门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三）校级精品、优质在线开放课程。以教师自愿申报为基础，通过项目立项、统一招标、自我录制等形式建设一批校级精品、优质在线开放课程，努力实现以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推动教学模式与方法改革，实现以“教”为主向以“学”为主，以课堂教学为主向课内、外相结合，以结果评价为主向结果、过程评价相结合的三大教学转变。到2020年，努力建设100门校级优质在线开放课程，从中遴选出50门校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四）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应用的师资和技术人员培训。依托教务处师资专项培训及泛雅在线开放课程服务平台，根据教师、学生的需求变化和技术发展，开展课程建设、课程应用以及大数据分析应用等培训。

第六条 申报条件

(一) 申报课程内容应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肖像权、隐私权、商业秘密及其他合法权益的情形；保证课堂内容无政治性、科学性错误及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等问题。

(二) 课程负责人应具有三年以上的本科教学经历，所申报课程应具有三学期及以上教学实践。相同课程的教师建议组成教学团队共同申报，并确定一名课程负责人。

第七条 申报与验收

(一) 申报流程

(1) 在线开放课程申报程序为：个人申请，学院审核推荐，学校教务处组织专家评审立项。

课程教学团队向学院申报校级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填写《长春工程学院在线开放课程建设申请表》经学院审核后向学校教务处推荐。学校组织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并分批列入建设计划。

(2) 鼓励各学院支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并研究制定激励政策，引导教师积极参与在线开放课程的培育、建设和使用，培育一批导向正确、影响力大的网络教学名师，提升教学质量，扩大学校和学院教学影响力。

(二) 课程验收

(1) 学校依据《长春工程学院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标准》组织专家对课程建设质量进行评审和验收，验收合格后上线运行。

(2)学校择优推荐建设高水准的优质在线开放课程进入校外相关 MOOC 平台，并按照相关平台规定组织教学及取得收益。

第三章 经费支出与运行管理

第八条 经费支出

学校负责立项建设课程的建设经费，主要采取招标形式面向社会实施在线开放课程建设。经费支出主要包括课程制作过程中所需的视频录制、编辑、后期合成，购买图书资料、音像资料、软件，动画制作，场景搭建等费用。

第九条 教学要求

课程负责教师及课程平台要切实承担课程服务和数据安全保障的主体责任，严格遵守国家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规范，依法依规开展教学活动，为我校师生和社会学习者提供优质高效的全方位、个性化服务；建立全方位安全保障体系，实施对课程内容、讨论内容、学习过程内容的有效监管，杜绝和制止网络有害信息的传播。

第十条 上线流程

校级在线开放课程验收通过，省级、国家级在线开放课程获批后，授课教师可在每学期末申请上线教学。在课程所开设的学院及教务处审核通过后，可在下学期内开展教学活动。开课教师需在开课申请时提交见面课授课安排，见面课安排如有改动需及时通知学生并上报教务处；课程上线教学首节课必须为见面课，告知学生授课计划、联系方式，以及成绩考核办法等相关信息。

第十一条 授课形式

各教学团队根据不同课程要求可采取相应的教学模式。主要包括：以学生在线自主学习为主的翻转课堂模式；课程教学与在线教学紧密结合的混合式教学模式；以课堂教学为主，以在线教学为辅助的辅助教学模式。由我校建设并面向校内本、专科生开设的在线开放课程原则上采取混合式教学模式。在线开放课程应该设计足够的、高质量的讨论主题，以引导学生讨论。在建设的过程中必须设计好后续翻转授课的讨论内容或活动主题。专业课程原则上见面课的教学时间不得少于总学时的三分之一，线下见面课需拆分成小班授课。素质通识教育课程以学生线上自学为主，见面课不少于4学时。

第十二条 成绩认定

课程成绩由线上线下平时成绩和期末考试成绩等组成；期末考试可以采用在线考试或线下考试的方式。各部分成绩构成比例由任课教师在开课确定并向学生公布。平时成绩及考核方式的确定办法按照《长春工程学院课程平时成绩评定与记载办法》执行。

第十三条 课程引进

教务处发布下学期校外引进课程清单，教学单位根据需要自行选择，并按要求将选择课程及课程负责教师信息上报教务处。课程负责教师负责有关见面课、线下辅导、考试等工作。校外引进课程上线管理与校内自建课程相同。

校外引进课程学分由开课学院确定并上报教务处审核，原则上应与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所设该课程学分一致。

第十四条 质量管理

(一) 学校将通过考核、验收、使用评价、定期检查等方式, 对我校在线开放课程的建设、在线运行、实际应用、教学效果等进行跟踪监测和综合评价。通过监督和管理课程的运行、维护和更新, 实现常态化、安全化运行, 促进课程建设质量和使用效益不断提高。

(二) 校级在线开放课程建设与验收实行滚动管理, 建成一门, 验收一门。验收通过上线教学期间由教务处、教学质量监督与评估中心对课程进行教学质量调查, 并将结果反馈给任课教师。连续两学期学生总体评价不合格(总体评价为“较差”的数量超过总数的30%)的课程则需下线整改, 整改验收合格后可重新申请上线运行。

第四章 工作量计算和奖励措施

第十五条 工作量计算

未来五年内, 对于学校自建并验收通过的公共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程上线教学, 前两学年该课程工作量按照现行工作量计算方法的2倍核算, 以后工作量按照现行工作量计算方法的1.5倍核算。自建素质通识教育课程上线教学, 前两学年该课程工作量按照现行工作量计算方法的1.5倍核算, 以后的工作量按照现行工作量计算方法核算。

第十六条 奖励措施

验收通过的课程上线教学连续两学期运行平稳、使用效益好、师生评价高, 该课程可参与校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认定, 优先推荐

参评省级、国家级在线开放课程。认定为国家级在线开放课程，在校内视为完成国家级教研教改课题；认定为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在校内视为完成省级教研教改课题。同时，按照《长春工程学院教学奖励办法（试）》文件中规定的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予以奖励。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七条 本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第十八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附件：长春工程学院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标准

长春工程学院

2019年5月17日

附件

长春工程学院 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标准

一、课程建设基本要求

1. 课程理念与目标定位。拥有先进的教学理念、教学改革热情与资源共享意识。了解网络教学规律、学生的网络学习与认知规律、MOOC 碎片化交互式学习课程的特性，在教学中积极推进信息技术与学科教学的深度融合。了解该课程主要学习群体的需求，有明确的课程学习目标。

2. 教学内容与资源。根据预设的教学目标、学科特点、学生认知规律及教学方式，围绕学科核心概念及教学内容和资源间关系，碎片化组织教学内容及资源，设置教学情境，形成围绕知识点展开、知识框架清晰表达的短视频模块集。知识点覆盖面达到课程定位的要求，教学内容适合学习者认知特征，理论联系实际，内容实用性、实践性和时效性强，融知识传授、能力培养于一体。

应以学生为中心组织学习内容，建设学习资源，课程资源应力求丰富多样，合理使用文本、图形(图像)、音频、视频、动画和虚拟仿真等各类素材，有效发挥多媒体直观、形象、分析、探究等方面的优势，方便学生进行拓展学习。

每个短视频以 5-15 分钟为宜，针对各模块知识点或专题应设置内嵌测试的作业题或讨论题，以帮助学习者掌握学习内容或测试学习者学习效果。

每门课程应有负责人介绍、课程介绍、教学大纲、预备知识、教学辅导、参考资料、考核方式、在线作业、在线题库和在线答疑等内容。课程设置应与本校课堂教学的要求相当。

3. 教学设计与方法。要遵循有效教学的基本规律，结合在线开放课程教学的特征与需求进行整体的教学设计。围绕教学目标精心设计教学活动，科学规划在线学习资源，明确学业评价策略和学习激励措施。课程设计、教学安排和呈现方式符合学习者移动学习和混合式教学的需求。开展在线学习与课堂教学相结合、翻转课堂等多种方式的课堂教学模式。

4. 教学活动与评价。要重视学习任务与活动设计，积极开展案例式、混合式、探究式等多种新型教学模式的学习，通过网页插入式在线测试、即时网上辅导反馈、线上线下讨论、网上作业提交和批改、网上社区讨论等方式，促进师生之间、学生之间进行资源共享、问题交流和协作学习。

建立多元化学习评价体系，探索线上和线下融合，过程性评价与总结性评价相结合的多元化考核评价模式，促进学生自主性学习、过程性学习和体验式学习。课程成绩由过程性考核和总结性考核综合评定。

5. 教学效果与影响。要注重对教学效果的跟踪评价并开展教学研究工作。基于大数据信息采集分析，全程记录和跟踪教师的教学

和学生的学习过程、内容、反馈，全面跟踪和掌握每个学生的个性特点、学习行为，改进学校及教师的教学质量，促进因材施教。

充分发挥课程共享作用，推进在线开放课程学分认定和学分管理制度创新。支持各高校之间在合作、共赢、协议的基础上实现在线开放共享课程的互认。课程的初始学分由推荐该课程的高校设定，其他高校可在双方协议的基础上，根据本校专业设置和课程学分设置标准自行认定学分。

6. 团队支持与服务。课程建设负责人应为高校正式聘用，具有丰富的教学经验和较高的学术造诣的教师，课程组成员均在教学一线长期承担本课程教学任务。支持和鼓励教学名师、知名专家主讲开放课程。除主讲教师外，还需配备必要助理教师 and 现代教育技术人员，能长期在线服务课程建设，承担课程内容更新、在线辅导、答疑等。课程正式运行后，能保证每学年都对外校开放。课程团队应负责课程相关教师的培训及教学研讨工作。通过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形成一支教学、辅导、设计和技术支持等结构合理、人员稳定、教学水平高、教学效果好、资源设计和制作能力强的优秀课程教学团队。

7. 信息安全及知识产权保障。严格遵守国家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规范，依法依规开展教学活动，实施对课程内容、讨论内容、学习过程内容的有效监管，防范和及时制止网络有害信息的传播。重视版权和知识产权问题，构建课程内容所使用的图片、音视频等素材应注明出处。相关高校、课程建设团队均须签订平等互利的知识产权保障协议，明确各方权利和义务，切实保障各方权益。

8. 课程运行与管理。立项课程需在我校教学平台上运行，提供授课视频以及各种文字形式的教学资源，并建设网上授课所需的所有资源，能够开展在线学习、作业、考试、答疑和讨论等。

二、课程视频制作规范

（一）视频内容

1. 屏幕图像的构图合理，画面主体突出。人像及肢体动作以及配合讲授选用的板书、画板、教具实物、模型和实验设备等均不能超出镜头所及范围。

2. 演播室使用的背景采用彩色喷绘或电脑虚拟、实景等背景。建议采用彩色喷绘背景。背景的颜色、图案不易过多，应保持静态，画面应简洁、明快，有利于营造课堂气氛。

3. 授课视频中主讲教师应姿势端正，衣着整洁大方，避免穿细条纹、细格子、密点的衣服。主讲教师目光应与摄像头平视，教态大方、语言流畅、语速适中、肢体语言适度，不应较长时间仰视或俯视。主讲教师应使用普通话，用语规范，语言表述清晰，流畅、简洁，避免重复性口头语，语速较平时课堂授课稍快。

4. 使用资料、图片、外景实拍、实验和表演等形象化教学手段，应符合教学内容要求，与讲授内容联系紧密，手段选用恰当。

5. 选用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影视作品或自拍素材中涉及人物访谈内容时，除应加注人物介绍外，还应采用滚动式同声字幕。

6. 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画面应清楚，对于历史资料、图片应进行再加工。选用的资料、图片等素材应注明素材来源及原始信

息（如字画的作品、生卒年月，影视片断的作品名称、创作年代等信息）。

7. 动画的设计与使用，要与课程内容相贴切，能够发挥良好的教学效果，动画的实现须流畅、合理、图像清晰，具有较强的可视性。片头片尾总长控制在一秒以内，片头片尾应出现长春工程学院的字样或标识。

（二）视频技术规格

1. 视频信号源

（1）稳定性：全片图像同步性能稳定，无失步现象，CTL 同步控制信号必须连续：图像无抖动跳跃，色彩无突变，编辑点处图像稳定。

（2）信噪比：图像信噪比不低于 55dB，无明显杂波。

（3）色调：白平衡正确，无明显偏色，多机拍摄的镜头衔接处无明显色差。

（4）视频电平：视频全讯号幅度为 1V p-p，最大不超过 1.1V p-p。其中，消隐电平为 0V 时，白电平幅度 0.7V p-p，同步信号-0.3V，色同步信号幅度 0.3V p-p（以消隐线上下对称），全片一致。

2. 音频信号源

（1）声道：中文内容音频信号记录于第 1 声道，音乐、音效、同期声记录于第 2 声道，若有其他文字解说记录于第 3 声道（如录音设备无第 3 声道，则录于第 2 声道）。

（2）电平指标：-2db —— -8db 声音应无明显失真、放音过冲、过弱。

（3）音频信噪比不低于 48db。

(4) 声音和画面要求同步，无交流声或其他杂音等缺陷。

(5) 伴音清晰、饱满、圆润，无失真、噪声杂音干扰、音量忽大忽小现象。解说声与现场声无明显比例失调，解说声与背景音乐无明显比例失调。

3. 视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

(1) 视频压缩采用 H.264/AVC (MPEG-4 Part10) 编码、使用二次编码、不包含字幕的 MP4 格式。

(2) 视频码流率：动态码流的最低码率不得低于 1024Kb

(3) 视频分辨率

前期采用标清 4:3 拍摄时，请设定为 720 × 576

前期采用高清 16:9 拍摄时，请设定为 1280 × 720 或 1920 × 1080。

(4) 视频画幅宽高比

分辨率设定为 720 × 576 的，请选定 4:3

分辨率设定为 1280 × 720 或 1920 × 1080 的，请选定 16:9。

(5) 视频帧率为 25 帧/秒

(6) 扫描方式采用逐行扫描

4. 音频压缩格式及技术参数

(1) 音频压缩采用 AAC (MPEG4 Part3) 格式

(2) 采样率 48KHz

(3) 音频码流率 128Kbps (恒定)

(4) 必须是双声道，必须做混音处理。

5. 封装

视频采用 MP4 封装，单个视频文件小于 200MB。

字幕文件采用 SRT 格式，中英文字幕需分成两个 STR 文件。字幕要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规范字，不出现繁体字、异体字、错别字。

（三）演示文稿（PPT）制作规范

1. 制作原则

（1）演示文稿（PPT）要求集文字、图形、图像、声音以及视频等多种媒体元素于一体，一般不使用纯文字的演示文稿（PPT）。

（2）页面设置要求符合高清格式比例，幻灯片大小为“全屏显示 16: 9”。

（3）整体效果应风格统一、色彩协调、美观大方。

2. 字体与字号

字体与字号参照下表：

类型	大标题	主讲信息	一级标题	正文	字幕
字体	大黑、时尚中黑、 大隶书	黑体	黑体、魏碑、 大宋	雅黑、中宋	雅黑
字号	50~70 磅	36~40 磅	36~40 磅	24~32 磅	32 磅
应用	上下左右居中	左右居中	左右居中	左对齐或居中	左右居中

3. 版心与版式

每一页面内容相对完整，文字精炼、概括性强，信息量适中，内容占总页面的 65% ~ 75% 为宜，每页四周留出空白，应避免内容顶到页面边缘，边界安全区域分别为左、右 130 像素内，上、下 90 像素内。

页面内容正确、科学，表达准确，用语规范，无政治性错误与错别字。

尽量增加页面内容的可视化，信息呈现符合视觉习惯与视觉心理，可通过改变颜色、字体等加粗等方法对重点内容进行标注，引导学习者注意。页面设置符合高清格式比例，幻灯片大小为“全屏显示 16:9”。

4. 背景

(1) 背景色以简洁、适中饱和度为主（颜色保持在一至两种色系内）；

(2) 背景和场景不宜变化过多；

(3) 文字、图形等内容应与背景对比醒目。

5. 色调

(1) 色彩的选配应与课程科目相吻合；

(2) 每一短视频或一系列短视频在配色上应体现出系统性，可选一种主色调再加上一至两种辅助色进行匹配；

(3) 同一屏里文字不宜超出三种颜色。

6. 字距与行距

(1) 标题：在文字少的情形下，字距放宽一倍体现舒展性；

(2) 正文：行距使用 1 行或 1.5 行，便于阅读。

7. 配图

(1) 图像应清晰并能反映出内容主题思想，分辨率应在 72dpi 以上；

(2) 图片不可加长或压窄，防止变形；

(3) 图形使用应通俗易懂，便于理解。

8. 修饰

(1) 细线条的运用比粗线条更显精致；

(2) 扁平式的装饰更接近时代审美;

(3) 有趣味的装饰通常更能吸引人。

9. 版权来源

素材选用注意版权，涉及版权问题须加入“版权来源”信息。

(四) 其他环节要求

- 1、教学资料
- 2、课间提问
- 3、随堂测验
- 4、课堂讨论
- 5、单元测验及单元作业
- 6、考试……等